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蘇怡心

電話：06-2991111#8582

傳真：06-2982612

電子信箱：marsal024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秘字第10711128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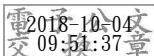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國教署原函(111282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惠請參照行政院「推動ODF-CNS15251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
續階實施計畫」，持續推動學校相關行政、教學作業符合
ODF-CNS15251文書格式作業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10月2日臺教國署秘字第1070118734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惠請轉知所屬同仁，鼓勵學研計畫相關文件優先以ODF文件格式製作、學校行政作業以ODF文件格式流通、教師以可製作標準ODF文件格式之軟體，作為教育應用工具，教師在職訓練納入ODF文件格式等推動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本局秘書室 

裝

訂

線